

证券代码：002570

证券简称：贝因美

公告编号：2024-084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完善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风险管理体系，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2024年8月9日，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同意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董监高责任险基本方案

- 投保人：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 被保险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责任限额：5,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 保险费支出：不超过每年 30 万元人民币（具体以保险公司最终报价审批数据为准）；
- 保险期限：12 个月/期，后续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续保。

以上要素以最终具体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进一步授权管理层在上述权限内办理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范围、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之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0日